

**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《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 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复**

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于2019年8月2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本人自查确认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人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，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本人亦将严格遵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回复。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：



2019年8月2日